

证券代码：002322

证券简称：理工环科

公告编号：2018-030

## 宁波理工环境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宁波理工环境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 2018 年 4 月 6 日以书面、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各位董事，会议于 2018 年 4 月 23 日上午在宁波市北仑保税南区曹娥江路 22 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应参加表决董事 8 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8 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周方洁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审议并表决，通过以下决议：

**一、会议以 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17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二、会议以 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三、会议以 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2017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四、会议以 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17 年年**

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017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7 年年度报告》摘要同时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报》。

**五、会议以 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17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279,117,907.00 元，母公司净利润为 36,534,586.25 元，提取 10% 法定盈余公积金 3,653,458.63 元后，当年可供分配的利润为 32,881,127.62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465,422,455.36 元，减去 2016 年度已分配利润 119,410,304.40 元，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 378,893,278.58 元。

公司拟以未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送现金红利 3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

关于分配方案披露日与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股本差异的情况说明：

1、分配方案披露日总股本为 398,034,348 股。

2、公司履行交易对方重大资产重组承诺，回购注销北京尚洋东方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017 年度未达业绩承诺相应补偿股份 1,372,143 股，该部分股份不拥有表决权且不享有股利分配的权利。

3、根据《公司法》及相关规定，公司通过回购专户持有的股份 3,985,300 股，不享有参与利润分配的权利。

4、分配方案披露日后至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通过回购专户进行回购的股份不享有参与利润分配的权利。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本预案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合法合规。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司独立董事就本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同时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六、会议以 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司独立董事就本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七、会议以 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17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2017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公司独立董事就本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八、会议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1 票回避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天一世纪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公司以 35,100 元的价格向控股股东宁波天一世纪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出租场地用于其办公。

关联董事周方洁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日常关联交易公告》。公司独立董事就本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九、会议以 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增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同意增补陈超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任期自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为止。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增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公告》。公司独立董事就本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会议以 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的议案》。**

同意公司（含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最高额本外币合计人民币 8 亿元；内容包括贷款、保证、信用证、票据承兑、保函、贴现等信用品种，授信期限一年。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的公告》。

**十一、会议以 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同意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并授权董事会办理相关工商变更事宜。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公告》。

**十二、会议以 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部分条款的议案》。**

同意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部分条款。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部分条款的公告》。

**十三、会议以 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部分条款的议案》。**

同意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部分条款。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部分条款的公告》。

**十四、会议以 6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2 票回避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了《关于江西博微新技术有限公司 2017 年度业绩承诺完成情况的议案》。

同意江西博微新技术有限公司 2017 年度业绩承诺完成。

关联董事朱林生、于雪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江西博微新技术有限公司 2017 年度业绩承诺完成情况的公告》。公司独立董事就本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会计师事务所就本事项出具的鉴证报告同时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五、会议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1 票回避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北京尚洋东方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017 年度未达成业绩承诺暨相应补偿股份回购注销的议案》。

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总价 1.00 元人民币回购注销北京尚洋东方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017 年度未达成业绩承诺相应补偿股份 1,372,143 股，回购注销股份具体清单如下：

姓名	股份对价数量（股）	现金对价金额（元）	取得的交易总对价（元）	2017 年应补偿金额（元）	2017 年应补偿股份数量（股）
成都尚青科技有限公司	10,790,963	57,577,500	191,925,000	7,285,978	585,219
浙江银泰睿祺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4,316,385	23,031,000	76,770,000	2,914,391	234,088
熊晖	3,582,600	19,115,730	63,719,100	2,418,945	194,293
北京银汉兴业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859,036	15,255,000	50,850,000	1,930,400	155,052
沈春梅	1,158,086	6,179,220	20,597,400	781,932	62,806
江苏齐正电力技术有限公司（原江苏凯地电力技术有限公司）	1,113,253	5,940,000	19,800,000	751,660	60,374
北京薪火科创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759,036	4,050,000	13,500,000	512,496	41,164
北京中润发投资有限公司	506,024	2,700,000	9,000,000	341,664	27,443
孟勇	215,819	1,151,550	3,838,500	145,719	11,704
合计	25,301,202	135,000,000	450,000,000	17,083,184	1,372,143

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398,034,348 股减至 396,662,205 股。

关联董事沈习武回避表决。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北京尚洋东方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017 年度未达

成业绩承诺暨相应补偿股份回购注销的公告》。公司独立董事就本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会计师事务所就本事项出具的鉴证报告、坤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独立财务顾问出具的核查意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同时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六、会议以 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与湖南碧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原股东签署<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

同意公司与湖南碧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原股东签署《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与湖南碧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原股东签署<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的公告》。公司独立董事就本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同时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七、会议以 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湖南碧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17 年度业绩承诺完成情况的议案》。**

同意在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并签署后，公司按照《购买资产协议》及《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对湖南碧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进行考核。如果《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经审议未通过，则公司将按照《购买资产协议》的相关条款对湖南碧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进行考核。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与湖南碧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原股东签署<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的公告》。公司独立董事就本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会计师事务所就本事项出具的鉴证报告同时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八、会议以 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回购注销相关事宜的议案》。**

公司为保证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业绩承诺股份补偿相关事项顺利完成，公司董

事会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与补偿措施相对应的股份回购注销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 1、设立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 2、支付对价；
- 3、签署、修改相关交易文件、协议及补充文件（如有）；
- 4、办理相关股份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回购注销事宜；
- 5、股本变更登记及信息披露事宜；
- 6、办理与本次股本变更相应的注册资本变更、章程修订的工商登记和备案手续；
- 7、办理与本次业绩承诺补偿回购股份相关的法律诉讼事宜；
- 8、办理与本次业绩承诺补偿有关的其他事宜。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九、会议以 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 2017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于 2018 年 5 月 17 日召开 2017 年度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 2017 年度股东大会的公告》。

特此公告。

宁波理工环境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4 月 25 日